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1年12月19日

發稿單位：執行科

新聞發言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穆治平05-2711133分機201

連絡人：秘書室主任羅月秀05-2711133分機202

執行看遍世態 酒駕誤事害三代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宣示反酒駕、反毒駕決心，特通令各地執行分署「強力執行滯欠酒（毒）駕罰鍰案件專案」，加強酒駕案件執行。嘉義分署立即動員對於轄內酒（毒）駕案件全面清查義務人的財產強力執行。執行人員在執行過程中見識不少酒駕違規義務人的可惡與可悲之處。

嘉義縣許姓義務人因酒駕及交通違規罰鍰3萬4千元未繳，而在今年11月22日遭嘉義分署查封名下土地，許男的2位媳婦則在12月7日為其公公辦理分期繳納。這2位媳婦雖然來分署辦理分期，但談起她公公則是既無奈又生氣。大媳婦說因為她公公長年酗酒又不事生產，以至於原來豐厚的家產幾乎被敗光，家庭經濟全靠2個兒子辛苦工作來維持，嘉義分署查封的土地是2個兒子工廠所在，一旦被拍賣家裡恐怕會斷炊，所以只好幫她們的公公來辦分期繳納。

嘉義分署人員在現場執行時發現，許男家裡還有一位學齡兒童在家沒去上學，經詢問許男媳婦才知，因許男老是喝

酒、遊手好閒，孫子可能在耳濡目染之下，也變得有些懶散，不好管教。嘉義分署人員除當場勸誡該名學童外，更感嘆喝酒誤事莫過於此，除了自身健康受損、荷包失血外，更連累到兒孫，嘉義分署再次呼籲，喝酒開車代價高，移送執行難善了。

